

证券代码：688396

证券简称：华润微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8 日

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梁清路 88 号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453
普通股股东人数	453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964,486,91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964,486,918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2.652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2.6527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的法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经第九次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和章程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公司聘请了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

所张璇律师、李信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。为保障会议的有序推进，由半数以上的董事共同推举董事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吴国屹先生主持会议。

(五)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9 人，公司董事、总裁李虹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；
- 2、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吴国屹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；公司部分高管、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张璇律师、李信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963,218,438	99.8684	1,113,966	0.1154	154,514	0.0162

2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84,399,829	98.7077	920,005	1.0759	184,938	0.2164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	84,236,292	98.5164	1,113,966	1.3028	154,514	0.1808
2	关于预计 2025	84,399,829	98.7077	920,005	1.0759	184,938	0.2164

	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						
--	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（三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，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过半数表决通过。
- 2、第 1、2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- 3、关联股东华润集团（微电子）有限公司对议案 2 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张璇、李信

（二）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3 月 29 日